

北京卓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卓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4日下午4:00以现场方式召开。会前，公司按规定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7人，实际出席并表决职工代表7人。会议由公司职工代表乔补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职工代表通讯投票，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康睿先生离职并辞去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一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职工代表大会补选李航为新的职工代表监事。新任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原来剩余两名监事共同行使监事会权力。

经查，李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处罚，不属于失信联合承接对象，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

担任监事的情形。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与会职工代表签字确认的《北京卓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卓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8日